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汽研”）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7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本次会议由万鑫铭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万鑫铭、刘安民回避表决。同意以2022年7月27日为授予日，以11.86元/股的价格授予459名激励对象2,940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选举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李轶涛（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继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中国汽研华东总部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23.82亿元在江苏省苏州市和常熟市建设中国汽研华东总部基地项目，其中苏州基地拟投资23.49亿元，常熟基地拟投资0.33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华东总部基地项目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8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轶涛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研究员。历任航天总公司基建局干部、科员、副主任科员，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发展计划部主任科员，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办公厅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科员、副处级秘书、副主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资产运营部董监事办公室主任、资产运行处副处长、公司管理处(董事监事办公室)处长(主任)、资产运行处处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三研究院(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产业发展部副部长。现任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首席信息官。截至本公告日，李轶涛先生为公司大股东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中国汽研10.11%股份)的副总经理，其本人未持有中国汽研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